

联合国



第五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委员会

第18次会议

1997年11月20日

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第 18 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 乔杜里先生 (孟加拉国)

嗣后: 泽斯女士 (希腊)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姆塞莱先生

目 录

- 议程项目 118: 联合检查组(续)
议程项目 119: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
议程项目 116: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一般性辩论(续)
第 1 款: 通盘决策、指导和协调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97-82405 (c)

Distr. GENERAL
A/C.5/52/SR.18
20 Nov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18: 联合检查组(续)(A/51/34 和 A/51/559 和 Corr.1;A/52/34、A/52/206 和 A/52/267)

1. Yussuf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言说,他欢迎联合检查组(联检组)的主题报告现在已经列在有关议程项目的下面,而不象过去那样列在联检组的议程项目中。77 国集团和中国重申它们支持联检组作为唯一的独立、全系统的检查、评价和调查机关。联检组的工作方案越来越同会员国的需要有关,联检组应当继续着重重要的优先项目,找出具体的管理、行政和方案方面的问题,旨在向大会和其他参与组织的立法机关提出现实的、以行动为主的和针对明确定义的问题和建议,如大会第 50/233 号决议中所要求。

2. 联检组拨发旅费的新程序导致旅费部门出现相当大的节余,这使联检组为 1998-1999 两年期的预算提出负增长。但是,77 国集团和中国仍然要求保证,预算降低并不至于不利地影响到大会托付给联检组的职权。

3. 联检组组长提到了该组内专长的分配方面出现的某些问题。对此以及其他任何可能提高联检组的效率等建议,都希望能够得到进一步的说明。77 国集团和中国要表扬联检组为加强它同内外的监督机关之间的协调所作出的努力,以此改善联合国系统的监督事务,防止工作重复。

4. 大会第 50/23 号决议中鼓励联检组“继续采取必要措施,准时和有系统地查看它提出的并且经过参与组织的立法机关核可的建议的执行情况”(第 16 段)。但是,明显的是,这些建议只有在获得立法机关核可之后才具有约束力。他提请注意 A/52/34 号文件附件一内所载的建议。

5. 副主席泽斯女士(希腊)开始担任主席。

6. Bravo 女士(古巴)说,古巴代表团支持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主席所作的发言,并要特别指出,大会设立了内部监督厅的行动表示,它决心采取行动,加强监督机制。

因此,古巴彻底反对任何削弱这种机制的企图。

7. 大会第 50/233 号决议中规定,联检组对联合国系统的活动所能产生的影响要依靠会员国、联检组本身和各参与组织的秘书处共同分担责任。联检组果断地采取行动,履行它作为整个系统中唯一的独立在外的检查机关的职责,这是值得称道的。但是,虽然联检组最新的一批报告明白易懂并提出了现实建议,可是并不是所有报告都是如此。联检组必须继续朝这个方向努力,并且避免介入那些还没有得到立法机关决定的事务。联检组的职务不是制定政策,而是帮助确保会员国通过的政策获得执行。

8. 对于联检组采取了步骤,确保公务旅行的经费严格地用于同编制具体报告有关的旅行,并且提出了一份比较平衡的预算,古巴代表团表示欢迎。对于它改善了同其他内部和外界的监督机关之间的协定,旨在消除工作重复,它也表示欢迎,因为监督机关不应当对任何目前被另外一个监督机关调查中的事务采取行动。古巴代表团重申,联检组和审计委员会都有权利和义务对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作出评论。联检组不应当由于执行这项任务而受到委员会的批评。

9. 联检组的建议所产生的效果只有在执行中才能加以衡量,这些建议只有在获得各立法机关核可之后才具有约束力。因此,古巴代表团欢迎联检组在 A/52/34 号文件附件一中提出的关于后续工作的建议,要求委员会的核可。联检组已经提出保证,它将致力于拟制具体而现实可行的建议。至于它是否实现了这个承诺应当由会员国来决定。遗憾的是,有些参与组织的负责人既不肯对联检组的报告草稿提出具体评论,然后又在事后批评该组没有提出具体建议。这不符合在联检组的工作方面的三方责任原则。

10. Yamagiwa 先生(日本)对联检组在其 1998-1999 两年期的工作方案中列入对联合国大学的审查的事实表示高兴。如果这间大学要作为有效的智囊机构,它的管理必须予以加强。

11. 虽然委员会决定每隔一年对关于联检组的项目进行审议,可是该组仍然需

要每年编写一份报告。因此,或许可以考虑联检组报告的周期长度的问题。

议程项目 119: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A/51/946;A/52/32 和 Add.1、 A/52/215 和 Add.1、 A/52/216 和 Add.1、 A/52/291 和 A/52/340 和 A.dd.1)

12. Maddens 先生(比利时)代表欧洲联盟和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和斯洛伐克等协作成员以及挪威说,本组织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国家间的对话,因此,会议服务,包括高品质的支助和平等对待所有正式语文是极端重要的,在这方面任命一位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的副秘书长以及将这两项服务合并为一将能够改善与会议有关的活动的协调和效率。

13. 欧洲联盟接受会议委员会关于 1998-1999 两年期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建议。但是,在 1998-1999 两年期间编排的会议次数的增加表示一种趋势,这个趋势不利于会议规划并且会影响到资源利用的效果。欧洲联盟支持会议委员会的建议,认为应尽可能避免在高峰期间在各工作地点举行会议(A/52/32,第 13 段)。当出现在总部以外的地方开会的例外情况时,欧洲联盟要看总部会议设施的使用率。

14. 虽然欧洲联盟对于整个使用率在 1996 年间有所增加表示欢迎,尤其是在日内瓦和维也纳两地,它们的使用率高出 80%的基准数甚多,可是有些机构仍然没有达到这个基准数的事实却值得关切。会议委员会主席应当继续同这些机构的主席磋商,寻求确保对资源的有效利用。

15. 但是,提高效率要靠对会议事务采用成本会计制度。欧洲联盟因此支持大会数度提出的采用这种制度的要求。在涉及这种制度时,秘书长应当考虑到其他工作地点的经验。

16. 关于文件的控制和限制问题,欧洲联盟对秘书处应发的文件以不超过 16 页为限的意见表示欢迎。这个新政策不但能够导致节约,并且也强迫报告撰稿人力求简明。在要求报告时,各会员国必须有所节制,政府间机构的报告的长度也应当逐

渐从 32 页缩短到 20 页。

17. 欧洲联盟特别重视翻译的质量并且注意到会议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对自译自审的作法所表示的关切。虽然曾经商订自译自审的翻译数量以 45% 为限,可是在高峰期这个比例有时达到 80%。

18. 和平使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曾经决定以未经校对的文稿来取代会议逐字记录,从而节省时间和金钱。委员会对使用这种方法产生的文稿的品质有相当高的评价,所以,遗憾的是只有少数机关参加了这种实验。

19. 非常不幸的是,只有 60% 的常驻代表团答复了秘书长向它们提出的审查它们文件需求的要求。另一方面,值得注意的是,所有代表团现在都能够使用光盘系统,这可以显著减少对印本文件的需求。秘书长应继续努力,改善与加速将联合国文件翻译成六种正式语文的努力。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欢迎秘书长使用各种新技术的建议,包括远距离翻译、机器协助的翻译和词汇库。

20. 周强武先生(中国)注意到,1996 年会议服务资源的利用率有所提高,中国代表团对此表示满意,并同意秘书长的说法,即上述利用率提高的主要原因在于大会主席在第五十一届会议上所作的重大努力、会议委员会的大力推动、大会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达成的多项决议、以及秘书处进行监测、协商、积极对话和写信运动的成果。取得这些成绩与各会员国的努力也是分不开的。中国代表团还注意到一些机构会议服务的利用率尚未达到 80% 的基准数,希望有关各方继续努力,改善有关会议服务资源利用率不足的状况。

21. 应尽力保证联合国各大集团和有关地区组会议的会议服务。近年来,各地区组会议和集团会议在联合国审议有关问题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同时也为提高联合国工作效率起着辅助的作用。从秘书处的文件中可以看出,联合国秘书处向 32% 的这类会议没有提供会议服务。

22. 应努力提高联合国所有正式语言的口译和笔译质量。我们注意到秘书处为提高翻译的质量作了大量的工作,但是,我们不能不指出,虽然会员国近年来多次

提出翻译质量问题,联合国文件的翻译质量远未达到令人满意的程度。中国代表团曾经多次对多种文件的中文翻译质量问题提出过意见。但是,尽管有的文件的中文稿得到了更正,但新文件中的错误或遗漏却层出不穷。例如,在我们正在讨论的A/52/32“会议委员会的报告”第116段中,中译文说:“...有时从常驻代表团收到的翻译文件质量差的问题,可通过加强笔译人员和审校人员的个人责任而得到解决”。而英文原意是,常驻团有时收到的翻译文件质量差的问题,可通过加强笔译人员和审校人员的个人责任而得到解决。只要有关人员提高责任心,绝大部分错误都可以避免。中国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对所有有关人员加强管理,确实找出妨碍提高联合国文件翻译质量的原因。

23. Brennen-Haylock 女士(巴哈马)说,巴哈马代表团支持 1998-1999 年的会议日历草案,包括 1998 年在罗马举行一次关于成立国际刑事法庭的外交会议。它欢迎为了避免妇女地位委员会和社会发展委员会以及人权委员会之间发生工作重复的努力。它还欢迎为在 1998-1999 年召开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任择议定书的工作组会议提供的经费。

24. 巴哈马代表团想就加勒比共同体秘书处与联合国秘书处预订在 1999 年举行的联合会议得到进一步说明。第一次这种会议是在 1997 年举行的,她不确定未来的会议是否两年举行一次。

25. 巴哈马高兴地注意到,会议服务资源的利用率有了全面改善,并支持那些会议委员会为稳固这种改善所采取的步骤。当正式会议提早结束时,让区域集团利用会议时间的办法不但有助于使会议资源得到充分利用,并且也使区域集团能够在得到全部服务设施的情况下举行更多的会议。但是,秘书处向会议委员会提出报告的期限并不一定能够正确反映某一机构在统计数据上的改善,所以应当努力使统计数据尽量准确。虽然她欢迎区域集团和其他集团的口译服务的要求有 68% 获得满足,可是这仍然表示有 32% 的要求被拒。在这方面一个简单而有效的办法是,当有关机构不再需要会议服务时,应当事先通知秘书处。

26. 巴哈马代表团注意到制定一个成本会计制度方面的一些积极发展和所遭遇到的困难。她希望这条制度能够尽早实施。巴哈马代表团支持对文件数量的控制和限制,并指出光盘系统在这方面所作出的贡献。不过,它同意许多代表团的看法,那就是,光盘系统的改善并不表示联合国就可以不分发文件的印本。目前需要提供两种形式的文件。此外,对于文件的长度不应当有固定不变的规定,虽然应当尽量减少页数。其他机构应当参考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成功经验,尝试使用未经编辑的文稿,以此取代它们会议的逐字记录。

27. 关于翻译外包的问题,应当谨慎行事,以确保翻译的品质。熟悉问题内容、言外之意以及正确的词汇都是成功翻译的必要条件。

28. Odinga 女士(肯尼亚)说,虽然在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三地,1996年的会议资源利用率都超过了80%的基准数,可是内罗毕的利用率远低于此。总利用率显示出类似的不平衡。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的总部都设在内罗毕,它们不断目睹多边环境会议的秘书处越来越分散到其他地方。基于这种不平衡,肯尼亚代表团吁请秘书处、各会员国以及这两个机构之间进行密切合作和对话,以改善会议事务方面的协调。

29. 肯尼亚代表团还关切地注意到,由于设施不足以及工作人员对内罗毕的工作地点不感兴趣,1998年只有一个会议预定在内罗毕召开。这个问题应当解决。改善在内罗毕的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以及提供现代化的设备是提高内罗毕主办主要会议的能力的途径。最近在录象会议方面的倡议也可以增进会议事务的全球协调。

30. 肯尼亚代表团也同样关切,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在1996年间提出的口译服务要求有32%被拒。缺乏这种服务对国际会议产生了不利的影晌。应当为改善口译服务作出一致努力。同样地,征聘长期翻译工作人员的经费显著下降,这也可能进一步影响到翻译服务的质量和产量。

31. 尽管是环境规划署和生境的总部,内罗毕的联合国办事处仍然缺乏现代化的会议设备,与日内瓦和维也纳形成强烈的对比。应当以紧急态度改善它的设施。

32. Sulaiman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对多语种的尊重是原则性问题,这样才能保证联合国的代表性。大会第 51/211A 号决议第 19 段重申为会员国的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集团的会议提供口译服务。但是,审查会议委员会报告(A/52/32)可以看出,在所有工作地点的现有设备不足以为所有语种的所有区域集团或其他主要集团的会议提供服务(第 37 段)。但是,没有说明原因,他想知道在报告第 35 段时提出的口头报告的所涉理由。

33. 在编制文件方面,大会第 50/206C 号决议曾经承认需要减少文件的需求和数量。但是,为了达到该决议的要求,重要的是不应当损害到印刷品的品质或其表达方式。新的文件格式比较难以阅读并且不适于阿拉伯文,叙利亚代表团不相信从 32 页减少到 20 页的决定背后是意图印制几乎模糊不清的文件。

34. 将文件翻译成阿拉伯文时出现了若干问题。叙利亚代表团曾经指出其中所使用的阿拉伯词汇有出入,因此认为阿拉伯语文事务处应当经常同阿拉伯国家磋商,以便求得词汇的统一。翻译工作是把一种语文的含义用另外一种语文来表达。但是,时常需要对文件的原始语文有所了解才能够了解其阿拉伯文的含义。有时这些案文会从阿拉伯文再转译回阿拉伯文时它原来的阿拉伯文的含义已完全丧失。审校不能够完全被自译自审的翻译员取代。在早先的讨论中,曾经有人提到远距离翻译,对此叙利亚代表团希望有机会审查。远距离翻译应当取代现有的安排。

35. 关于摘要记录和逐字记录的问题,叙利亚代表团在不同的场合中曾经提出要求,在编制会议记录时应当参考发言的原始语文。提出这种要求的理由体现在 A/51/PV.101 号文件中,其中引述叙利亚代表的话说,集体责任的原则不适用于筹资问题,而他实际上说的是,集体原则不适用于侵略行为,如以色列 1995 年对加纳的侵略。此外,发言人的姓名也弄错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出订正。

36. 会议文件迟迟未能印出是另外一个问题。例如,第五委员会于 1996 年 11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的摘要记录的英文本直到 1997 年 9 月 23 日才印出。这是在会议举行后的 10 个月。叙利亚代表团到今天仍然没有收到阿拉伯文的会议记录。叙

利亚代表团一再请秘书处说明制作会议记录的方法,强调必须使用原始文件而不是口译的文本。

37. 叙利亚代表团注意到,设在维也纳联合国办事处的阿拉伯语文训练方案的语文协调员的职位已经被取消。原始曾经有两个员额,一名为语言教师,另一名为阿拉伯文协调员,而这两个员额现在合并为一。他想听到这么作的理由。

38. 叙利亚代表团曾经指出,有些会议室使用的设备已经完全落伍,以至于发言的口译会中断好几次。他无法了解为什么翻修咖啡厅会比改善技术设备还重要。他希望听到所有有关人士的解释,而叙利亚代表团愿意同别人合作草拟一份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

39. Atiyanto 先生(印度尼西亚)说,印度尼西亚代表对于在纽约、维也纳和日内瓦的会议服务使用率都超过 80%表示欢迎。但是,更需要改善的是提供充分的会议服务。明显的是,会员国的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集团的会议对于在许多复杂和时常是政治敏感的问题上建立共识可以作出重要贡献。在这方面,印尼代表团希望会员国的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集团的会议所提出的服务要求能够通过充分利用会议服务资源来达到。

40. 除了对文件的长度设限和确保无损于它们的实质内容以外,还应当确保文件的编纂能够遵守六周分发的规定。有些报告没有及时印发,例如最近大会第二委员会的文件。在可能的情况下,延迟印发的理由应当在报告上说明。

41. Deineko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对于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举行的一些会议表现出工作合理化的趋向以及对于在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的会议服务有所改善,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表示欢迎。技术上的革新和新的管理制度也是值得欢迎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相信,本年度还会看到主要工作地点的利用率的进一步提高。

42. 令人困扰的是某些附设机关仍然未能充分利用它们的会议资源,特别是它们的会议服务利用率在至少三次会议上低于既定的基准数。会议委员会主席应当继续同这些机关的主席进行协商,旨在达到对会议服务资源的最高利用。对于会员

国的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集团的会议的口译服务要求有 32%被拒的情况,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也表示关切。各届会机关的顺利进行业务对于有效执行联合国的方案和任务是极端重要的。

43. 应当特别注意的是,必须在会议委员会 1997 年实质性会议之前提出会议事务的成本会计制度。看来秘书处遭遇到若干项困难,使它未能建立一个全面的制度。发展一套客观的和透明的成本会计制度,供所有使用者使用是极端重要的,主要是作为长期政策的规划和制订工具。

44. 虽然减少文件长度一般而言会加快文件的编制,可是还应当记住的是,秘书处编制文件的数量每年不同。应当继续努力进行整体简化的工作,不过也应当尽量保持弹性,以满足各会员国长期文件需要。

4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目前的努力进行监测,以确保对光碟系统的更大利用。但是,光碟系统通常进入不易,因而破坏了它的主要目的。应当消除光碟系统运用上的瓶颈,并且应当致力于将该系统应用到所有六个正式语文中。

46. 俄文翻译是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特别关切的问题,对此它曾数次对工作标准表示不满。曾经对秘书处内有关高级官员说明了这种关切。对翻译工作人员应当有比较严格的品质管理和更高的个人责任要求。在这方面,秘书处应当仔细考虑外包翻译的问题,特别是确保外包的翻译人员是否拥有必要的资格。

47. 俄罗斯欢迎将秘书处内所有涉及会议事务工作纳入一个部,如下一个两年期的方案概算所示。该部的活动构成整个秘书处工作的实质部分,因此应给予充分的财务和人力资源。

48. 在个别的联合国工作地点的会议事务应当尽可能统一管理。在这方面,有些组织企图就它们提供的会议服务向联合国系统内其他实体收取费用,而这些资源是由会员国拨出的。这种作法是不能接受的。最后,秘书处应当努力向参与会议委员会工作的各会员国代表提供技术和方法学方面的支助。

49. Sial 先生(巴基斯坦)说,巴基斯坦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 1996 年间会议事务

资源的利用率已超过 80%,并希望这种趋势能够继续下去。会议委员会和秘书处在这方面的成功表现应当予以表扬。

50. 关于秘书长提出的减少秘书处文件的长度的建议,巴基斯坦代表团同意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90 段中所提出的建议,但是,愿意听听别人的关于如何将政府间机关的报告从 32 页减到 20 页的意见。他希望秘书处的所有部门都能够遵守这个建议,因为有时第五委员会收到 25 至 30 页的文件,而所涉资料只需要 3 至 4 页。文件的新格式也值得欢迎,可是秘书处或许可能提出一个标准格式的建议,提供所有部门使用,这个格式应当便利读者并包括下列内容:结论和建议;大会和其他机关应采行动,加以简要的背景资料。目前有些文件重要的资料散漫地出现在整个文件内,容易引起误解。

51. 大会作出的关于在会议事务方面实行成本会计制度的决定应当以优先事务付诸执行。关于为此要求额外资源的事,他相信秘书处应当尽可能从其他地方匀支实行这个制度的费用。

52. 联合国不能够拒绝技术革新,所以报告提到的关于视象会议和远距离翻译的利用是值得欢迎的。还应当致力于利用远距离口译,以减少开支和充分利用现有会议事务设施。将所有常驻代表团都同互联网联系和能够进入光盘系统是一件可观的成就。应当祝贺信息工作小组。

53. 副秘书长曾经提到,由于人手不足和设备方面的限制,会员国的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集团的工作受了影响,而会议委员会也曾经表示对 1998 年和 1999 年两年期预算中对征聘长期翻译人员的经费减少表示关切,认为这可能对翻译的品质产生不利影响。秘书处应当向第五委员会说明,在提出预算建议时有没有考虑到这些问题以及打算如何加以克服。巴基斯坦代表团希望能够得到一个保证,拟议的资源水平不至于不利地影响到文件的品质或者向政府间机关和区域及其他主要集团提供的服务品质。

54. 在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即将结束的前夕,会前文件只有 40%提交编印。文

件印发的拖延经常被归咎于各实质部门提出文件过迟,没有遵守六周的规定。会议委员会应当就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的措施提出建议。

55. 对秘书处设法在大会开会期间安排双边会议的努力以及表示将继续为这种会议提供方便,巴基斯坦代表团表示感谢。它想知道的是,在第 51/211C 号决议中所提出的要求,即确保每日通过联合国网址提供联合国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编制的所有新的公开文件和资讯材料,并且优先完成把所有重要的联合国旧文件上在联合国网址的工作,他想知道目前的进度如何。他强调,秘书处需要尽量满足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国家集团所提出的口译服务要求,特别是 77 国集团和中国。在第 51/211A 号决议中,大会决定将开斋节和忠孝节列为联合国例假。巴基斯坦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在 1998 年间,这两天将没有正式会议。

56. Monayair 先生(科威特)说,科威特代表团注意到会议事务资源利用率的改善,这表示效率的增加。新技术的使用也有助于改善效率和增加节约。一般而言,科威特代表团赞成会议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57.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关于需要提高阿拉伯文的口译和笔译服务的效率的意见,他表示支持。

议程项目 116: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续)(A/52/6(第一卷)、A/52/7(第二章,第一部分)和 A/52/16 和 Add.1)

一般性辩论(续)

58. 主席说,大会正在对秘书长在 A/52/303 号文件中提出的改革建议进行彻底审查。因此,第五委员会在审议方案概算时保持弹性是极为重要的,以便视需要作出必要的调整。主席团同意作出下面的建议:当委员会审议到大会需要对改革建议作出决定的方案概算部分时,它应决定一旦大会就此作出决定后,它应决定再回到该部分,让委员会采取适当行动。

59. Pena 女士(墨西哥)说,下周的非正式工作方案中从应当审议的各项清单中删除了 10-15 款。她想知道这么做的理由,因为委员会的审议过去总是按照数字顺序。在这方面她注意到,第 11B 款(国际贸易中心,贸发会议/贸易组织)的报告还没有最后定案,并问何时可以得到修正部分。总之,据她的了解,预算应按照款次顺序来审议,如同过去一样。

60. 主席表示肯定,指出委员会将按照其一贯的做法,按款次审议方案概算。

61. Buergo Rodriguez 女士(古巴)对依款次进行审议的决定表示欢迎,并赞成主席团就改革建议所作出的建议。

62. Shearouse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鉴于正在对改革建议采取的行动,美国代表团支持这种保持弹性的做法并且对于正在由大会全体会议审议的各款暂停审议的建议表示欢迎。或许应当明白指出这些款次,以便它们不出现在工作方案上,直到大会全体会议完成审议工作。如果有些款次可能会经过重大修正,则按款次顺序进行审议就会造成工作重复。

63. Sial 先生(巴基斯坦)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在上一次会议上要求的答复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供,这样可帮助各代表团对方案概算的审议。

64. Halbwachs 先生(财务主任)说,秘书处将阅读各代表团的发言,并对所有问题作出答复。他请各代表团把口头提出的问题写下来,交给他,以确保答案的准确性。他并说,第 11B 款将在一周余以后提出。

65. Sulaiman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要求各会员国以书面方式提出问题是不恰当的。这些问题已经载入发言稿中或者会在简要记录中出现。

第 1 款. 全盘决策、指导和协调

66. 主席邀请委员会开始对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进行详细审议。他的理解是,委员会愿意按照他所建议的方式进行这项工作。

67. 就这样决定。

68. Mselle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咨询委员会关于第 1 款的报告(A/52/7(第二章,第一部分)),并说,稍后他会在行预咨委员会载于 A/52/303 号文件中的报告的范围内就委员会为 1998-1999 两年期建议的全部资源提出报告。在第一部分中(通盘决策、指导和协调),咨询委员会对于所需的全部资源没有全面的建议。如咨询委员会报告第一.19 段指出,在其审议第 1 款时,大会尚未就改革建议作出决定。因此,行预咨委员会决定延后审议 A/52/303 号文件,并在就该文件提出报告时表示他对第 1 款的全部资源的意见。他将在这个基础上进行工作,以便能尽快审议第 1 款。

69. 如一.4 段指出,秘书长的最初建议是取消五个由经常预算承付的员额,其中 3 个员额处于空缺状态。这个数目可能会改变。第一.5 和一 .6 段谈到拨给大会和支助大会主席的资源。应当采取步骤,以确保从第 1 款中转拨的 340 万美元用于大会所需的事务。咨询委员会将对此提出进一步的评论。

70. 第一.7 段讨论了咨询委员会关于行预咨委会秘书处的评论。第一.8 至一.11 段提到审计委员会及有关事项的经费。咨询委员会同意秘书长将审计委员会的执行秘书的员额由 P-5 改叙为 D-1 的建议,过样可以恢复在 1996-1997 年以前存在的情况。

71. 咨询委员会已经就养恤基金的常设委员会的建议提出报告,第五委员会采取的任何行动都需要提出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并且也会影响到第 1 款下的经费。

72. 第一.14 至一.19 段讨论了行政领导和协调的经费。这也将受到改革建议的影响。

73. 他认为第五委员会应当就初步概算进行审议工作,可是对每一款的员额的最后处理以及资源水平的决定必须等待咨询委员会关于 A/52/303 号文件的报告以及在本届会议第一部分结束之前所作的重新估价。

74. Chinvanno 先生(泰国)说,大会主席的职位的重要性及其越来越受重视的地

位,加上会议议程延长到全年,使得主席办公室需要充分的资源,因此需要进一步加强。应当考虑在主席办公室之下设立一个分款,以充分和适当地反映该办公室长期的资源需要。他欢迎增加目前的资源水平的想法。

75. Shearouse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也注意到,第 1 款将会受到就 A/52/303 号文件所作出的决定的影响,并愿意推迟审议本款。因此,她只想就本款中不会受到影响的部分提出评论。

76. 同秘书长的建议相反,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是,其所有秘书处的员额都应当由经常预算中提供经费。可是,美国代表团认为,咨询委员会没有就将 3 名员额转拨在经常预算下提出足以令其信服的理由。现在也该是第五委员会作出决定,取消为配偶提供旅费的做法的时候了。此外,将审计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员额由 P-5 改叙为 D-1 的建议也需要提出更充分的理由。

77. 美国代表团在方案协调委员会的一次会议上曾经指出,它无法了解该委员会为什么需要仅仅为了审查中期计划、预算大纲和一些评价报告的修正而需要在 1998 年举行为期 6 周的会议。

78. 秘书长的执行办公室中到底有几个高级员额的问题需要弄清楚。例如,在员额表 1.17 中是否包括秘书长的特使和特别代表?咨询委员会在早先的一次会议上曾经注意到,秘书长提出的所有员额需求还需要有更大的明确度。

79. 美国代表团不了解联合国设在日内瓦和维也纳的办事处为什么是放在第 1 款中而不是放在第 27F 和 27G 款中,也不认为有必要提升总干事的特别助理和驻日内瓦的非政府组织联络专员的职位。

80. 咨询委员会认为顾问和专家的经费概算比上一个两年期增加了 29%是偏高,但是并没有建议需要裁减的数额。这个增加实际上过高,应当有进一步的说明。

下午 12 时 25 分散会